

■ 刘元峰

《黄鹤楼》

解 疑

崔颢的《黄鹤楼》诗，一直为世所盛赞，李白有“眼前有景道不得，崔颢题诗在上头”之言；严沧浪有“唐人七律诗，以此为第一”之誉。但笔者按一般的注释去理会这首诗时，却总感其有所缺陷，后来他仔细追索这种感觉，发现问题主要出在最后一联上。

就笔者所看过的几种选有此诗的书中，其未联的“乡”字均解为“家乡”，而如果“乡”字解为“家乡”，则此诗即有兴而无味，至少，可以认为算不得一首好诗。

首先，从其所传达给我们的感情看，其最后所表达的思乡之情，就产生得既不自然，也不合情理。在诗的首颌两联中，连用两个“空”字，以大写意的笔法，抒发诗人空寂惆怅之情，这两个空，既是客观事实，又加入了诗人浓厚的感情色彩，其实质是通过对无的怅叹，反映对有的热望，即是说，它是从另一个侧面着笔，形象地表达了作者对仙人的追慕之情。而仙人之所以令人追慕，正是在于其逍遥自在，超越人世凡俗之烦恼，甚至超越生死。人们之所以想象出仙人，并赋予其这些能力，也正是由于人们期望达到这种理想状况而又无法达到。诗人在这上面有着比一般人更为敏感的神经，他们相对说来更强的想象力，使之更能感到现实能力的不足，其对仙人的追慕之情，也就更加强烈。试想，正处在这种心境之下的诗人，会自然而然地生发出乡思之情吗？他即使马上回到

了家乡，对这种因追慕神仙而不得所产生的怅然之情又何济于事呢？他回到了家乡，就能变得逍遥自在了吗？就能超越凡俗之烦恼了吗？就能超越生死了吗？显然不能，这就难免使人觉得全诗情感脉络太不清晰，没有内在的统一性。在某种意义上，甚至可以说有点前后冲突，因为自古至今，因追仙慕道而抛家离乡都是大有人在的，就是在崔颢自己的诗中，也流露过这种思想，如其《经行华阴》中有：“借问路旁名利客，何不此处学长生”。就很能说明问题。

其次，从其表达思乡之情的艺术手法看，也与前面不相称。登黄鹤楼而得见“晴川历历汉阳树，芳草萋萋鹦鹉洲。”何能言日暮？就算是从白天一直呆到黄昏，那么，真的就连自己家乡在哪里都搞不清了吗？就算这只是为了承前启后的设问，那么，我们把它置于整首诗的气势中看看，其前三联势如黄鹤之飞，逍遥自在，任意纵横，故其能超然于格律之外，得意于神气之中，但末联却又突然作迂腐文人语，来个明知故问，这就给人以纵横自在的天上游龙，忽为哪吒乾坤圈击中，瘫落地下的感觉；或者说好象是先以行云流水般的狂草纵笔而下，突然又转入工笔正楷，让人觉得很失调。

再则，依笔者拙见，在诗中，喜、怒、哀、乐、悲、愁等词是不宜直用的，诗之所以妙，之所以不同于文，就在于作者在表达某种感时，能使读者也好象实实在在地能感觉得到，也只有这样，无论是对诗人自己，还是对读者，其情感才上升为一种诗意的美。况且，乡思之情，也断不是一个“愁”字所能包涵得了的。

另外，在《唐诗三百首详析》中，称其为吊古怀乡之作，是即景生感。通观全书，怀乡诗不少，但引起思乡之情的多半是明月之夜，或见秋雁回归，夜雨淅沥之时。因吊古而生怀乡之情，实为仅见，况且，其所吊之古又是与传说中的神仙故事有关，这与怀乡之情就更找不到情

感联系了,而其所直接描述之景又是“晴川历历,”“芳草萋萋”,当知是风和日丽,此时亦不易有乡思之愁,如果是范仲淹老先生来,就会“心旷神怡,宠辱皆忘,把酒临风,其喜洋洋者矣”了,这也更合乎人的一般心理。

以上疑问如果成立,那么,我们又怎样看待这首诗呢?怎样看待其所受的赞誉呢?问题究竟是在诗本身,还是在我们的理解呢?就笔者拙见,问题还是在我们的理解,其末联中的“乡”字,似不完全指家乡,更含有指生命归宿的意思,而“日暮”是暗指生命的终结,即诗人最后所表达的愁,是慨叹此生终结后不知其将去向何处,其归宿何在的问题。在唐代诗人中,谈佛论道风气很盛,诗人发这方面的感慨,也是不足为怪的。

从这首诗本身来讲,当我们这样理解时,以上的疑问也就迎刃而解了,我们也就能完全全地体验到诗人登临黄鹤楼时的情感了。也就是说,诗人所要表达的情感,通过此诗完整地传递给了读者。我们几乎可以清楚地看到,诗人登临黄鹤楼,想起传说中的仙人乘鹤而去,逍遥自在,而今只空留遗迹,自己不能随仙遨游,更不能自身得而为仙,超脱人世生死祸福之烦恼,紧接着,说两句现实世界也是相当美妙的,(实则只为兴起末联,并无多大实际意义)但自己毕竟只是暂住的过客,那么,此生终结之后又会到哪里去呢?最后只能以一个愁字了结,此愁乃生而为人之大愁。这样,全诗的情感脉络就相当清楚了,其所以追慕神仙,是因为“感吾生之行休”而不知其将去向何处,也正因为其“感吾生之行休”而不知其将去向何处,所以追慕神仙,但仙人却一去不返,只留下无边的惆怅。当然,这种追慕之情是不着一字,而意尽在其中的,这也正是艺术功力所在。现在,不论从意境还是结构,我们都能感觉到它一气贯通,浑然天成的笔势,其备受称道,也就是理

所当然的了。

然而,这样的理解是否有根据呢?在陶渊明的《归去来兮辞》中,有“富贵非吾愿,帝乡不可期。”《红楼梦》中有“无何有之乡”,“反认他乡是故乡”之句此三句中的“乡”似乎都不能按一般的解释去理解。“帝乡”为仙人之居所,而此居所显然是在现实世界之外的,它与前面富贵相对,其实是表达一种状态,就已经有非指现实世界的意思了,而“无何有之乡”的“乡”,则完完全全指的是独立于现实世界而与现实世界并存的另一个世界。“反认他乡是故乡”就更明白无误地隐含着这个意思:“我们所生活的世界,只是我们暂住的故乡,而我们所从来,所要归去的世界,才是我们的故乡,是我们的最终归宿。”这些,至少能证明“乡”字含有指生命归宿的意思是可能的。

那么,单独一个“乡”字也许可以这样理解,但诗中明明是“乡关”二字连用,还能这样理解吗?“乡关”在文章中出现,很可能指家乡,但这是在诗中,情况即又有分别,众所周知,为了结构和音韵上的原因,诗人在表达同一事物时,增减字数是很普通的事,《辞海》中与“乡”字相连表示家乡的有“乡土”、“乡井”、“乡里”、“乡国”而未列入“乡关”,这也是很有趣的,而一些列有“乡关”词条的书,其解释为家乡,例证也只是《黄鹤楼》中的“日暮乡关何处是?”一句。

关于“日暮”指生命将逝,倒是有现成的例子,在其之前,李密的《陈情表》中有,祖母刘“日薄西山,气息奄奄,人命危浅,朝不虑夕”。之句,即可清楚看出这一点。当然,诗人也可能是从白天一直呆到黄昏,那么,信口道眼前之事,却暗发人生之大愁,就更有不着痕迹之妙了。

●发稿、校对/张仁健